

股票简称：佛山照明（A 股） 粤照明 B（B 股）
股票代码：000541（A 股） 200541（B 股）
公告编号：2017-020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，并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本次会议以通讯传真方式审议会议议案，应会 9 名董事中有表决权的董事均对会议议案作出表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签署〈金融服务协议〉的议案》；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关联董事何勇、程科、戚思胤、黄志勇依法回避表决。

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刊登的《关于与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签署<金融服务协议>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》；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关联董事何勇、程科、戚思胤、黄志勇依法回避表决。

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刊登的《关于

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》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在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》；
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关联董事何勇、程科、戚思胤、黄志勇依法回避表决。

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刊登的《关于在广东省广晟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6 月 28 日